### 广告位租赁合同范本3篇

 甲方：武城县委宣传部

 乙方：德州市金创意广告有限公司

 签订日期：20xx年9月12日

 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，就甲方租用乙方广告立柱南侧一事达成如下协议。

 一、广告位坐落地点：京福高速公路德州段，减河北岸立柱广告牌南侧一面。

 二、广告位尺寸：18米×6米

 三、广告位租用期限及费用

 广告位租用期限为壹年，即20xx年9月12日到20xx年9月11日租赁费40000元，计肆万元整。

 四、付款方式：签定合同后应付广告位租赁费的全额，逾期付款，乙方有权拆除画面。

 五、甲方负责喷绘画面及安装，如发现问题与乙方无关。

 六、甲乙双方必须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》等有关法规签订本合同。

 七、甲方必须向乙方出具发布广告的全部证件、内容和图片，不准有虚假。

 八、甲方应按合同规定的时间交纳广告位租赁费，逾期付款应按广告费的总值赔偿乙方5%按日计算。

 九、合同生效后，甲方需要改换或停止发布，应在制作前五天通知乙方，并征得乙方同意。

 十、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，如有一方违约，另一方有权依法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 十一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签字、盖章后生效。

 甲方：签字/盖章乙方：签字/盖章广告位租赁合同范本三

 甲方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

 乙方:

 大厦(以下简称“大厦”)是由投资开发公司投资兴建、物业管理公司承接物业管理的一个新型综合楼宇，一期工程由二座层欧式建筑及裙楼组成，优越的地理位置以及区域结构、区域环境为乙方企业、企业产品宣传构筑了一个全新的媒体平台。

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在平等、自愿、协商一致的基础上，甲、乙双方就商业广告位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：

 第一条物业的基本情况

 大厦位于大街8号，楼高层，设客运电梯台，为商、办、住宅综合楼宇。

 第二条商业广告位租赁项

 位于大厦北楼与北裙楼过道路灯杆，数量根，尺寸为：米。

 第三条商业广告位租赁期限

 自20xx年3月15日起，至20xx年6月14日止，计三个月。

 第四条合同期间费用支付

 广告位租赁费计人民币20xx.00元大写：人民币贰仟元整。

 第五条甲方工作

 a)协助乙方进行广告体安装;

 b)协助乙方负责广告体的日常检查工作;

 第六条乙方工作

 a)将广告内容制作效果图，报甲方审核;

 b)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、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给甲方备案;

 c)负责广告体的安装、及日常维护;

 d)负责广告发布期间载体安全工作;

 d)广告内容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之规定，因广告内容失实或违法、违规行为而引发的法律纠纷，乙方自行承担一切直接和间接责任。

 第七条关子影响原状及补救措施的约定

 广告体安装会对所在物业的原状造成一定影响，乙方应在施工前将方案报送甲方审批备案：合同期满后如双方不再续约，应将物业恢复原样：如不能恢复，应另行制定装修方案报请甲方同意，并按方案实施，以上所有费用均由乙方承担。

 第八条合同期满

 合约期满后，本合同即行终止，届时，乙方按第七条之相关规定完成有关善后工作后撤场;如乙方需继续租用，则需提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，经甲方同意后，重新签订有关合约，费用另行约定。

 第九条提前终止合同的约定

 合同执行期间，任何一方不得随意提前终止本合同;如因城建、规划以及甲方商业经营等需要必须终止合同时，甲方需提前15天通知乙方;

 乙方在广告发布期间如有违法或违反本合约的行为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执行。

 第十条违约责任

 合同执行期间，双方必须信守合同;如在合同履行中发生争议，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;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由南通市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 第十一条其它

 本合约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另行议定，并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

 第十二条本合同共二页，一式二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 甲方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：蕾蜜罗阑

 代表： 代表：

 签订日期：